

佛山市教育局

佛山市教育局关于广东省中小学 “百千万人才培养工程”省级培养学员 补充推荐人选的公示

根据《广东省教育厅关于补充推荐中小学“百千万人才培养工程”省级培养项目人选的通知》，经个人申报、区教育局推荐、市教育局评议，我市拟补充推荐韩利平等3人为中小学“百千万人才培养工程”省级培养学员遴选对象。现将名单公示如下：

幼儿园名教师 韩利平 佛山市禅城区机关第一幼儿园
中小学特殊教育名教师 邓 娜 佛山市南海区星辉学校
中小学智能教育名教师 晏清华 佛山市顺德区第一中学外国语学校

公示时间为2021年4月22日至29日。

在公示期限内，可通过来信、来电、来访等形式，向佛山市教育局反映公示对象的情况和问题。要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，不得借机诽谤和诬告。以个人名义反映的提倡实名；以单位名义反映的应加盖本单位公章。

受理情况反映的部门、电话和地址:

广东省教育厅设立投诉举报电话: 020-37629059;

佛山市教育局人事科, 联系人: 梁欣欣, 电话:
0757-83205029, 地址: 禅城区同济西路9号。

